证券代码:688176　证券简称:亚虹医药　公告编号:2024-016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4年2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25,21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32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6.66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5.3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4.21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信息

2024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8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2)。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2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325,21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32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6.66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5.3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4.21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325,2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32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6.66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5.3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4.21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88560　证券简称:明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9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2024年2月29日,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615,275股,占公司总股本201,301,918股的比例为1.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45元/股,最低价为10.6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214,797.5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信息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回购价格不超过25.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暨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4)。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615,275股,占公司总股本201,301,918股的比例为1.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45元/股,最低价为10.6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214,797.5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0191　证券简称:华资实业　编号:临2024-007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股票于2024年2月27日、28日、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因公司甜菜制糖业务所需甜菜糖原料供给受限,甜菜制糖业务于2011年底停止生产,至今仍处于停顿状态。公司管理层在2022年积极推动恢复制糖生产,其中优先恢复小袋糖分装生产的目标已在2023年初达成,但是原料供给受限问题始终无法解决,目前公司恢复甜菜制糖生产目标仍未达成。受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甜菜制糖生产短期内仍无法恢复。

●公司黄原胶项目仍在建设期,尚未投产,未产生经济效益。公司在黄原胶业务方面系市场的新进入者,将直接与该产品的现有生产经营者形成竞争关系。虽然公司前期已进行了充分的市场前景调研与可行性论证,但基于未来宏观环境、产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未来投产后存在经营业绩不确定性的风险。

●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同时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出了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控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2024年2月27日、28日、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同时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出了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控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原主营业务制糖业务目前以委托加工方式开展为主,规模较小。2022年三季度公司新开展粮食深加工业务,主要产品为酒精、谷朊粉,目前酒精及谷朊粉业务形成的经济效益较小。因公司甜菜制糖业务所需甜菜糖原料供给受限,甜菜制糖业务于2011年底停止生产,至今仍处于停顿状态。公司管理层在2022年积极推动恢复制糖生产,其中优先恢复小袋糖分装生产的目标已在2023年初达成,但是原料供给受限问题始终无法解决,目前公司恢复甜菜制糖生产目标仍未达成。受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甜菜制糖生产短期内仍无法恢复。202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仍以粮食深加工及委托加工原糖为主。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计实现扭亏为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2023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投资建设黄原胶项目的议案》,拟以自筹资金48,994.66万元投资建设2万吨/年黄原胶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投资建设黄原胶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9)。目前该项目正在按计划施工建设。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除上述已披露事项以外,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1、在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并购重组情况;国家或者有关部门未出台对公司、公司业务或公司所在行业具有重大影响的政策、规定等;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2、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盛泰创发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4,994,0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0%,累计质押数量48,493,2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33.4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目前未出现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风险。

三、风险提示

1、公司黄原胶项目仍在建设期,尚未投产,未产生经济效益。公司在黄原胶业务方面系市场的新进入者,将直接与该产品的现有生产经营者形成竞争关系。虽然公司前期已进行了充分的市场前景调研与可行性论证,但基于未来宏观环境、产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未来投产后存在经营业绩不确定性的风险。

2、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相关信息均以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应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4-017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4年2月29日,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11,012股,占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的比例为1.069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2.19元/股、最低价为32.70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553,163.83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发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11日、2023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6)。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11,012股,占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的比例为1.069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2.19元/股、最低价为32.70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553,163.83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公告编号:2024-010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的基本情况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王雁萍女士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118,069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0.1760%。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所持股份自2021年12月1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公告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股东王雁萍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股份不超过800,000股,不超过当时总股本的0.6206%,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在本次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股东王雁萍女士通过竞价交易系统合计减持2,31,97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80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雁萍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3,118,069	10.1760%	IPO前取得:5,970,901股 其他方式取得:7,147,16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雁萍	231,970	0.1800%	2023/12/4-2024/1/17	集中竞价交易	60-61.862	11,722,496.99	未完成:568,030股	12,886,099	10.0009%

备注:股东在实施减持期间,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注销62,411股,公司总股本由128,911,293股变更为128,848,882股,上述表中持股比例按现公司总股本计算。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临2024-007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KunwuJiuding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股票于2024年2月27日、2月28日及2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江西中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江集团”)和实际控制人(吴刚先生、黄晓捷先生、吴强先生、蔡蕾先生和覃正宇先生)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2024年2月27日、2月28日及2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核实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披露了《九鼎投资2023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0万元到1,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5,767万元到16,267万元,同比将下降90%到93%。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10万元到1,61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5,671万元到16,171万元,同比将下降91%到94%。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江集团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公司目前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需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其他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在上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根据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旗下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属于金融业-其他金融业。根据wind资讯的数据统计,2024年2月29日公司及金融行业的估值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倍

项目	市盈率PE(TTM)	市净率PB(LF)
九鼎投资	104.42	2.99
金融业	14.59	0.71
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27.21	1.28
金融业-其他金融业	25.16	1.47

说明:上表行业市盈率PE(TTM)为中位数。

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均高于行业指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1、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披露了《九鼎投资2023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0万元到1,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5,767万元到16,267万元,同比将下降90%到93%。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10万元到1,61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5,671万元到16,171万元,同比将下降91%到94%。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2、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经营风险

公司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主要收入有两类,一是管理费,通常按照管理基金规模的一定比例收取;二是管理报酬,在公司管理的基金所投项目实现投资收益时确认。管理报酬是目前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最主要的盈利来源,但是管理报酬通常主要在投资后若干年内陆续实现,使得管理报酬在不同年度之间会有很大的波动,从而导致公司的业绩出现大幅波动,进而会影响上市公司后续年度的经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4-009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4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国高网G7611都匀至香格里拉高速公路宁蒗至香格里拉段及红宁支线项目合作投资人招标”项目招标人云南省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联合体其他单位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其中公司出资200万元,占该项目公司股权比例为0.4%。公司关联董事马福斌先生、杨自全先生、邹吉虎先生和唐家财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同意此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4—010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实现公司业务订单增量,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之一,与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以下简称“交投集团”)、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云南德宏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交发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共同中标了“国高网G7611都匀至香格里拉高速公路宁蒗至香格里拉段及红宁支线项目合作投资人招标”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23日和202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关于重大经营合同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以及《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3-122、2023-129)。

2.根据项目招标要求,公司参与的联合体将与该项目招标人云南省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发展公司”)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出资协议》及《项目公司章程》,共同投资成立项目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等工作。其中公司拟出资200万元,占该项目公司股权比例为0.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联合体其他成员中包含公司关联方,本事项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关联交易金额为公司的投资额200万元。本事项已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马福斌先生、杨自全先生、邹吉虎先生和唐家财先生已回避表决。此外,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出资人一

1.名称:云南省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MA6K5AKG92;

4.住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兴路润城第二大道3座25层;

5.法定代表人:吴云;

6.注册资本:人民币533,731万元;

7.经营范围: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前期工作和投融资、建设、管养、运营;组织实施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高速公路PPP项目;国有资产经营、金融资本运作和收益管理;交通基建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检测、咨询服务,公路信息网络工程的开发及运营管理;交通及市政基础设施开发,机械设备及汽车租赁服务;物资贸易、仓库物流、酒店运营、物业管理、文化传媒、旅游开发及健康养老等;新能源、新材料、生命生物工程项目的投资开发及运营管理,商品和技术进出口贸易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省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为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二)出资人二

1.名称: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87397205;

4.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前兴路37号;

5.法定代表人:迟中华;

6.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万元;

7.经营范围:公路开发、建设、管理、经营;酒店管理(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经营)。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时,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出资人三

1.名称: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343594808 4;

4.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前兴路37号;

5.法定代表人:孙武云;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

7.经营范围: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境内外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咨询;物流、仓储、环保、能源、信息、高新技术等产业投资管理;土地开发;酒店、物业、餐饮管理;场地及设施租赁;广告业务;机械设备、建筑材料、日用百货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为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四)出资人四

1.名称: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95171304 0;

4.住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安瑞路101号刘家营小区二期1幢办公室;

5.法定代表人:梅国新;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

7.经营范围:国内外公路、桥梁、隧道、机场、码头、房屋、基础等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公路工程及公路养护工程设计、施工、检测及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研发;节能减排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研发;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绿化苗木种植及销售;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及施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管道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环境污染治理服务;石料开采及销售(限分公司经营);路用材料及养护新材料的研发和销售;混凝土预制构件、建筑材料生产(限分公司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普通机械设备的租赁及销售;工程机械、设备、仪器及零部件和工程材料的购销及租赁;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按资质证核定的范围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承担各类工业、能源、交通、民用等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监理、技术咨询;承办各类会议;国内本行业各类工程、生产劳务人员派遣;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公路沿线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高速公路服务区投资、建设、经营、管理;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房屋租赁;酒店管理;住宿、餐饮;百货零售;信息咨询;成品油的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是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五)出资人五

1.名称: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795171224H;

4.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小喜村收费站内;

5.法定代表人:唐平祥;

6.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

7.经营范围:公路工程、交通工程的勘察、设计与施工;公路养护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水利水电与港口工程的勘察设计与施工;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桥梁隧道加固设计、施工、检测、研发,“四新”技术推广应用,科技成果转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械设备的销售、维修、租赁;建筑材料的生产(限分公司经营);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制品、普通机械及配件、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公路工程、市政工程投资开发、管理及咨询;公路项目投资开发及管理;公路工程代建管理。公路沿线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高速公路服务区投资、建设、经营、管理;承办会议及商品展示展览活动(演出除外);园林绿化工程、公路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和养护;绿化苗木种植及销售(种植限分支机构经营);噪声治理、污水处理和环境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是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交易。

(六)出资人六

1.名称: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431200928E;

4.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石家巷9号;

5.法定代表人:杨童;

6.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万元;

7.经营范围:国内外公路、桥梁、隧道、机场、码头、房屋、基础等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公路工程及公路养护工程设计、施工、检测及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研发;节能减排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研发;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绿化苗木种植及销售;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及施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管道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环境污染治理服务;石料开采及销售(限分公司经营);路用材料及养护新材料的研发和销售;混凝土预制构件、建筑材料生产(限分公司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普通机械设备的租赁及销售;工程机械、设备、仪器及零部件和工程材料的购销及租赁;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按资质证核定的范围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承担各类工业、能源、交通、民用等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监理、技术咨询;承办各类会议;国内本行业各类工程、生产劳务人员派遣;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公路沿线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高速公路服务区投资、建设、经营、管理;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房屋租赁;酒店管理;住宿、餐饮;百货零售;信息咨询;成品油的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是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七)出资人七

1.名称: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11795171275P;

4.住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拓东路80号中国人寿大厦A座写字楼11、12层;

5.法定代表人:郭华;

6.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万元;

7.经营范围:交通科技研究、开发及咨询;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承包;水利水电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混凝土预制构件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预应力工程专业承包;无损检测工程专业承包;交通知识、技术、业务技能的咨询;交通设备的租赁;节能技术的研究及推广;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及安全评价;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交通工程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及机电产品的研发、生产及计算机相关技术的集成研发与应用;电力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八)出资人八

1.名称:云南德宏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3100709854214 4;

4.住所:云南省德宏州芒市团结大街253号;

5.法定代表人:钱家勤;

6.注册资本:人民币20,214万元;

7.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德宏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云南交投德宏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九)出资人九

1.名称: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431200944 4;

4.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石家巷9号;

5.法定代表人:刘惠兴;

6.注册资本:人民币11,956.5218万元;

7.经营范围:国内国外和内外资的公路行业(含公路、特大桥梁、特长隧道、交通工程等)、市政行业(含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等)、水运、航空、机场、建筑、风景园林、环境工程等工程的咨询、项目建议书、规划、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测绘、岩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环境污染治理、试验检测、灾害防治、工程监理、节能评估及评价;工程建设项目的总承包、代建及项目管理;提供本行业的勘察、设计、咨询和监理劳务人员;科学技术研究;计算机软件开发、应用和销售;地理信息系统服务。兼营范围:按国家有关规定在国内国外开展工程技术开发;工程项目所需的软硬件设备、材料及零配件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交通、市政、建筑工程方面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咨询、科学技术研究及成果转让;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是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十)出资人十

1.名称:云南交发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12MA6N0LAD6D;

4.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经开路3号昆明科技创新园B01-72号;

5.法定代表人:赵灿元;

6.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7.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测绘服务;建筑劳务分包;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广告制作;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